

圖書館學與資訊科學叢書
尹定國／譯
台灣學文書局印行

西洋圖書館史



西洋圖書館史

Elmer D. Johnson 著

尹 定 國 譯

臺灣學生書局印行

西洋圖書館史(全一冊)

著者：Elmer D. Johnson

譯者：尹定國

出版者：臺灣學生書局

本書局登記證字號：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1100號

發行人：丁治文

發行所：臺灣學生書局

和平東路一段一九八號
郵政劃撥帳號二四六六號
電話：3214156. 3211097. 3413467

精裝新臺幣二〇〇元
定價 平裝新臺幣一五〇元

中華民國七十二年五月初版

王序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學系在亞洲協會資助下，於民國六十四年四月與美國華美圖書館員協會合作創編「圖書館與資訊科學」半年刊。該刊宗旨在聯合海內外專家學者共同研究圖書館學與資訊科學之理論與實際，謀求我國圖書館事業之進一步發展。該刊創刊以來迄今八載，刊出中英文論文及譯著數逾百篇，其稿源除來自本國者外，尚包括英、美、加、澳、伊朗及奈及利亞等國家。美國期刊指南曾推介該刊為以雙語出版的圖書館學刊物中之翹楚，而國內外重要的期刊論文索引摘要亦分別介紹各期所載文章。在譯著中，「西洋圖書館史」一書，廿四章，廿餘萬言，連續刊載十六期，更開圖書館學長篇譯著之先河。

「西洋圖書館史」是美國 Elmer D. Johnson 教授所撰述，內容追溯西洋圖書館發展的經緯，說明圖書館對於西方社會及文化的影響。著者因在美國各大學執教多年，故資料之蒐集至為豐富。該書在一九六五年初版刊行後，即風行一時，被認為是一部具有參考性及資料性的學術著作。一九七四年，該書著者廣徵資料，重加修訂，內容益加充實，圖書館學校多將其列為講授西洋圖書館史之一基本教材。

譯者尹定國君精研中國文學，在國內畢業於師大國文系及輔大中文研究所，出國後入美國匹茲堡大學研究圖書館與資訊科學。學成留校在東亞圖書館服務。尹君工作之餘潛心學術，尤對圖書館學著作更多涉獵。因感於國內有關介紹西洋圖書館史之專著不多，乃有翻譯「西洋圖書館史」之計劃，經徵得原書著者同意，自民國六十四年起

分章在「圖書館學與資訊科學」半年刊上發表，以譯筆信實，文字精練，刊出以來深受各方好評，國內各圖書館學系並選作參考教材。尤以尹君八年來認真譯事，文稿結構工整，一筆不苟，其始終如一的態度，實令人敬佩。

「西洋圖書館史」現已全部譯竣刊畢，由學生書局印行，茲值全書即將出版，謹贅數語，略述緣起，並作介紹。

王振鵠

七十二年元旦於中央圖書館

「西洋圖書館史」譯序

關於西洋圖書館史的著作很多。有專述一館的歷史，如美國「國會圖書館史」(W. D. Johnston, *History of the Library of Congress*)；有專述某一地區、或某一國家、某一類型圖書館的歷史，如「法國公共圖書館史」(James C. McIntosh, *Public Library in France*)；亦有專述某國某一時代的圖書館史，如「公元1700年以前的英國圖書館史」(Francis wormald, *The English Library Before 1700; studies in Its History*)等。或為單篇，或成巨冊，浩繁不勝列舉。但是能縱貫古今，簡括西洋各國各類圖書館發展的歷史著作，卻不多見。詹森教授所著的「西洋圖書館史」(Elmer D. Johnson, *History of Libraries in the Western World*)一書，就是其中的代表作之一。此書對各國各類型圖書館的歷史，不僅作扼要的敍述，並且分析其發展的背景，指出發展的趨勢。而博搜約取，深入淺出，尤為其長處。

我們讀史的目的，在於「察往以知來，鑒彼以誨我」（梁任公語），讀圖書館史自不例外。現在歐美諸先進國家圖書館事業的發達，已屬有目共見。但是這些光輝的成就，並不是輕易得來的。從詹森教授的書中，我們知道歐美許多著名的圖書館，在草創之初，大都是因陋就簡，而成長過程的艱難曲折，尤非一般人所能想像。從西洋各國圖書館發展的過程中，詹森教授特別指出幾項具體的事實：

第一、各類型圖書館，只有在與實際需要相配合的情形下，才會有發展。以學校圖書館為例，如果所藏的書籍不適合學生閱讀，或者

學校的教學方式和過程，與圖書館完全不相關涉，學校圖書館就只是如同虛設，不會產生作用，也不可能會有什麼發展。第十九世紀中葉美國學區圖書館 (School District Library) 試辦失敗就是一個明顯的例子。其他類型的圖書館，如學術圖書館，公共圖書館等，情形亦完全相同。

第二、在任何社會之中，並未曾有大多數民衆起而要求設立圖書館，像起而要求和爭取其他的權利一樣。圖書館的發展，從古到今，只是靠少數人的熱心、努力、和奉獻。其中有的是自己蒐藏書籍，設立私人圖書館。如匹爾龐·摩根 (J. Pierpont Morgan)，和亨利·漢鼎頓 (Henry E. Huntington) 等。有的是實際從事圖書館事業的人員，如曾任大英博物館館長的班尼西 (Anthony Panizzi) 和製訂十進分類法的杜威 (Melvil Dewey) 等。有的是慷慨捐輸，興建圖書館和關心圖書館事業的企業家，如卡內基 (Andrew Carnegie) 等。卡內基氏在美國、英國、加拿大等國捐建圖書館甚多，在美國就曾先後捐建二千五百餘館，並捐贈基金，作為鼓勵發展圖書館事業之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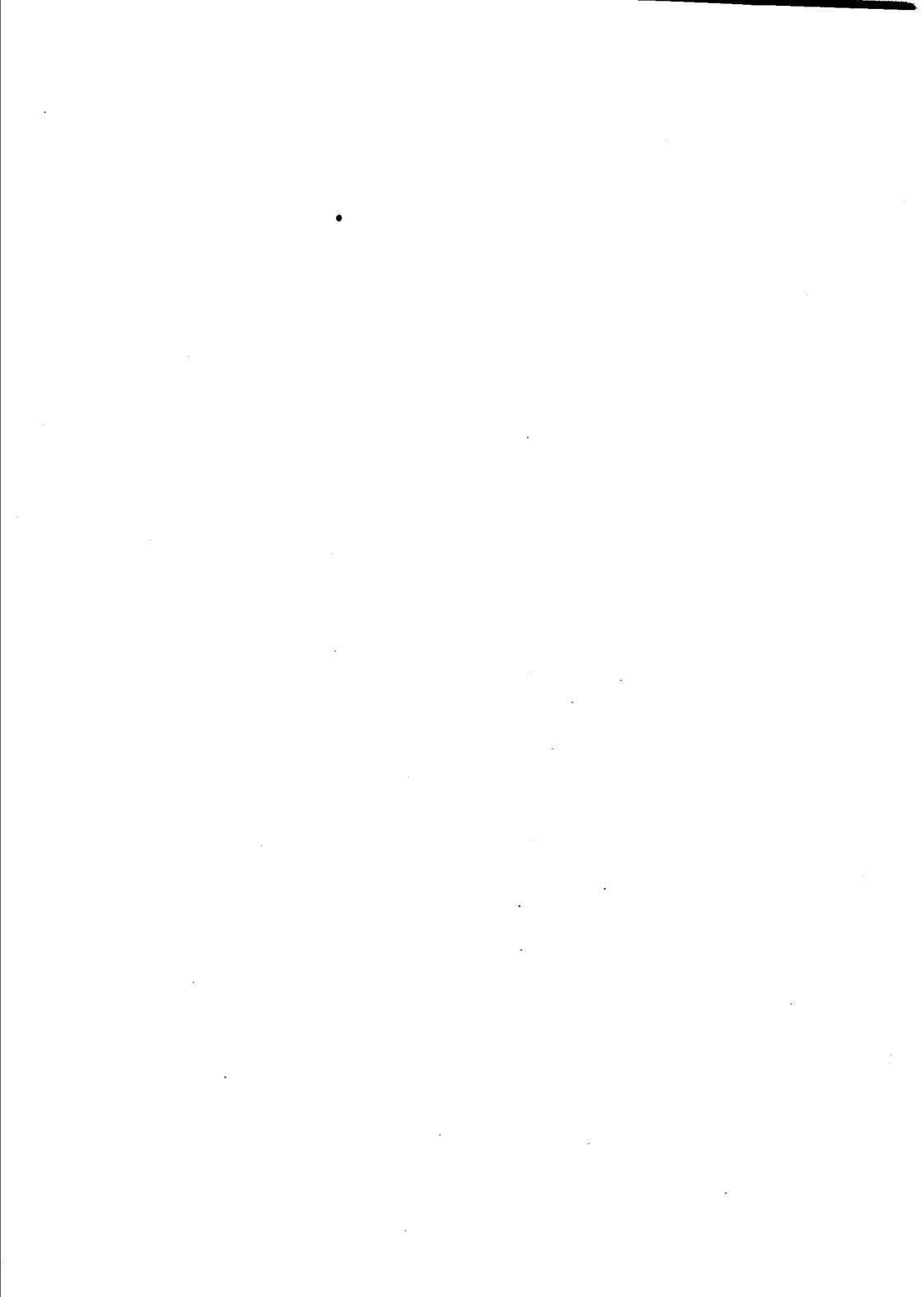
第三、圖書館必須有各級政府的提倡、輔導、和支持，才能穩定健全地發展。

時至今日，圖書館的重要性已是舉世皆知了。要發展圖書館，無論是西方或東方，無論是那一個國家，對這三件歷史事實，都是很值得注意的。

這本書從開始翻譯到完稿，斷斷續續，經過好幾年的時間。曾在「圖書館學與資訊科學」連續刊載。如果沒有中央圖書館王振鵠館長的一再鼓勵，是不可能譯完的，當然也不會有出版的一日。在譯文方面，因為不是一氣呵成，所以存在着一些缺點，最明顯的是文體不一

致，文白雜糅，不甚協調。並且由於譯者學識疏淺，錯誤在所難免，希望圖書館界先進惠予教正。

民國七十一年十二月尹定國於臺北



作 者 序

此書撰述的目的，在於追溯西洋圖書館的歷史，說明圖書館是怎樣發展及影響西洋的社會與文化。本書是為研究圖書管理和文化史的學生、以及對西洋文化發展有興趣的一般讀者而作。為了強調其發展的趨勢及重點，許多有關圖書館及館員的資料皆予略去；然而，一些本可略去且無損於史事追溯的資料，却採入書中。

為了對有興趣的讀者提供更詳盡的資料，本書於每章之末皆附有進修書目。這是一些具有代表性的著作，而不是廣泛的蒐列。此書目包括若干名著及雖少為人知而實具價值的作品。許多種對研究圖書館史的學生有用的資料皆未列入書目之內；諸如圖書館簡介及指南，一般圖書館報告，州立、國立以及國際性圖書館機構的報告等。在歐美圖書館學及史學雜誌中，有關圖書館史的文章甚多，近來創刊的圖書館史（*Library History*）及圖書館史雜誌（*Journal of Library History*）兩種尤堪重視。但大多數期刊資料皆未列入進修書目。其他未曾蒐列的資料是圖書館員傳記，及介紹個別圖書館歷史的小冊子。最後並應提及的是有關圖書館史的畢業論文，其中雖不乏佳構，然亦皆略去。

本書初版頗受歡迎，令人滿意。此次再版時曾予增訂，補充最新資料。希望其仍不失為一本有用的著作。這是積三十五年研究及講授圖書館史與西洋文化史的成果。

我誠懇地感謝曾鼓勵及協助我使此書得以問世的朋友們：那些耐心地聽講並提供意見的學生們，服務於康乃爾大學、國會圖書館、維吉尼亞大學及北卡洛來納大學曾協助蒐集資料的圖書館員們，曾大力鼓勵我的那些歷史學者及圖書館員朋友們。如果沒有他們，以及經常給我協助的內子，此書是絕對不可能完成的。

ELMER D. JOHNSON

^t Elmer D. Johnson, *History of Libraries in the Western World*, Second ed., New York, Scarecrow, 1970, 521p.

* 譯者現服務於美國匹茨堡大學東亞圖書館。

西洋圖書館史 目 錄

王 序	1 — 2
譯 者 序	3 — 6
作 者 序	7 — 8

序 論

一、圖書館的起源.....	13—20
二、圖書館與西方文明.....	21—30

古代圖書館史

一、巴比倫及亞述圖書館.....	33—40
二、埃及圖書館.....	41—48
三、希臘圖書館.....	49—62
四、羅馬圖書館.....	63—74

中古時代圖書館史

一、拜占庭及回教圖書館.....	77—92
二、修道院及大教堂圖書館.....	93—106
三、早期大學圖書館.....	107—114
四、中古時代的私人圖書館.....	115—1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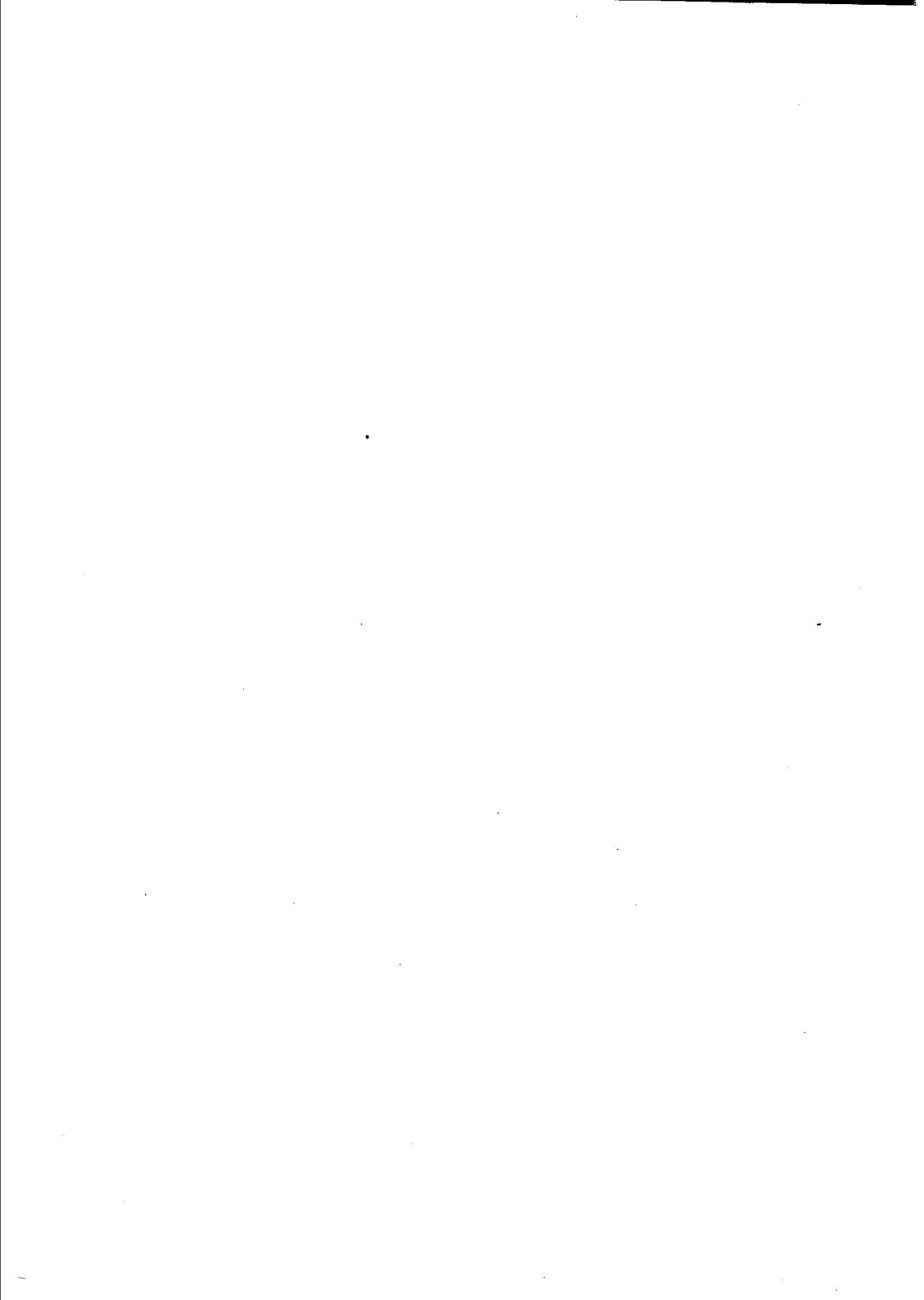
現代歐洲圖書館史

一、公元一五〇〇年以後的歐洲國家圖書館.....	129—144
二、公元一五〇〇年以後的歐洲大學圖書館.....	145—162
三、公元一五〇〇年以後的歐洲公共圖書館.....	163—184
四、現代歐洲的專門圖書館.....	185—198
五、現代歐洲的私人圖書館.....	199—214

美洲圖書館史

一、殖民地時期的美國圖書館.....	217—230
二、美國的學院及大學圖書館.....	231—244
三、美國的公共圖書館.....	245—262
四、美國的學校圖書館.....	263—272
五、美國的政府圖書館.....	273—284
六、美國的專門圖書館.....	285—296
七、美國的私人圖書館.....	297—306
八、加拿大圖書館.....	307—318
九、拉丁美洲圖書館.....	319—328

序 論



一、圖書館的起源

圖書館的起源，就像語言和文字的起源一樣，未能確知。而與語言文字不同的是，圖書館起源於史前時期結束之後。因文籍之收藏，是始於有歷史記載之時期。據此推想，最早之圖書館設於何時何地似應可考；但吾人所能知者，只是在某些時期，在某些地點，曾有早期之圖書館而已。在此之前，無疑地曾有近似圖書館形式之整批文字資料，但詳情更難確知了。文字發展的目標之一，是保存人類之思想——延長人類之語言和記憶。這可能就是文籍之收藏差不多與文字起源同時的緣故。一般認為最初之文字記載是關於宗教的，這也是被小心收藏的原因之一。如果這些早期文獻是經過有條理之收藏，未來需要時，可以取出應用，這就具備原始圖書館或檔案室所有的特徵了。

為了探討圖書館之歷史，必須對「圖書館」一詞下一定義。什麼是圖書館？圖書館與一批文字資料或檔案室有何不同？就此書之主旨，圖書館之定義當為：「一批經過編排，易於取用，由熟悉編目之人員管理，且供給多人應用之文字資料」。此一定義並適合於最初之宗教及政府檔案室。圖書館與檔案室之區分是近世的事，就探討其歷史言，兩者可以合併考慮。兩者之間有其異處，而本書則只着重於圖書館。其不同處是：圖書館所收藏者為經過編排之一般性文字資料，而檔案室則收藏經過編排的某一特定機構——政府，商行或教堂——之文籍。

雖然早期的圖書館大多與宗教機構有關，但却不能認為寺院圖書館是早期唯一的或最重要的圖書館。事實上，即使沒有四種，最少也有三種不同的文字資料，形成早期三種不同的圖書館。第一種是寺院典籍，第二種是政府檔案，第三種是商業簿契。可能被列為第四種的是宗族譜牒。當宗教與俗世的統治權操於同一人手中時，上述第一二種資料有時就合併為一。而宗族譜牒與商業簿契有時亦難以區分。無論在何種情形之下，文字記載是要保存下來以備他日應用，為了便於應用，無論此項資料的件數是多少，均須有一種合理有序的編排。

首先要討論的是寺院圖書館。因為寺院圖書館是原始圖書館的一般範例。發展到相當程度的寺院或任何其他宗教組織都有其傳統的祈禱方式、僧侶職等、以及所供奉諸神的品次。通常還有一些神話及神祇的譜系須要記憶。此類宗教典故

世世代代由父母口授其子女，由僧侶口授予小沙彌。最後終於有其需要用文字寫定，以確立正統的宗教信仰。此一需要可能來自政治環境的改變、移民、其他教派的壓力，或僅因為宗教文獻本身繁衍複雜而須要形諸文字。也許是文字的發展使教義的寫定能夠成為事實，亦可能是由於教義的需要寫定而促成了書寫文字的發展。寺院藏書通常是始於聖律、教儀、聖誦、神話、諸神列傳等的抄本。稍後則權威宗教家對上述典籍所作的注釋亦增入其內。重要的經典可能是刻於石上、皮革上、銅器上；或刻於泥磚上，經火焙燒使其耐久。次要的宗教文獻則可能寫在當時當地最普遍的書寫材料上，如紙艸紙（Papyrus）或羊皮紙（Parchment）上。

神學典籍係收藏於神聖處所，由僧侶管理。只有寺院裏的高僧有權使用，且其中僅少數人有閱讀能力。在最早期的社會中，書記或受過教育有讀寫能力者，就是最有地位的人。在寺院裏，這種人亦屬鳳毛麟角。寺院圖書館僅為少數人所有，為少數人所管理，為少數人所使用。但它保存了宗教文獻最重要的部份——一種特定社會階層的文化遺產。在埃及、巴勒斯坦、巴比倫、希臘和羅馬，寺院圖書館確為最早最重要的原始圖書館。

其次要討論的是政府檔案。維持一個政府，須賴稅收及貢物。欲使稅收之來源精確可靠，就必須保證財產的所有權，整理並保存稅務紀錄。財產必須登記，政府有關部門並須存案，法律政令須要頒佈與保存。就更大的範圍言，條約，協定，統治者間的諒解，均須紀錄以垂久遠。帝王與藩屬間關係的好惡，對戰敗集團的徵貢，藩屬的稟奏及危急時之請願，亦須有所記載。據知一些最早期之文獻即為統治者與其藩屬間類似外交性的函牘。這些皆是政府正式公文。當這類文件經保存並整理以備未來之用，即為政府檔案。然而，當法律的制定，戰事的記載，統治者的世系、王朝的歷史等資料併入政府檔案之後，遂使其具有圖書館的條件。此種情形就所知並不乏其例。因為有關征戰的記載及帝王紀傳通常皆是事實與構想參半，乃使一批嚴肅的文件增加了文學的成份。在早期圖書館中，檔案是佔顯著地位的。此類公文或記於泥版（Clay tablet）上，或書於紙艸紙及羊皮紙上，亦有刻在銅條及青銅版上者。這些不同形式的文獻，保存了當時政府的主要動態，為未來之歷史奠下了基礎。

文化的發展到足以有政府及寺院圖書館之時，商業的發展理應達到相當的程度。政府及宗教中心通常是在人口較密的市鎮區域。此類市鎮皆是在沿江地區、